
先族銅器群初探*

崎川隆

吉林大學古籍研究所

自從1998年以來，山西浮山橋北商周墓地多次遭盜，在2001年當地公安局繳回了7件帶「先」銘的商代銅器。後來在海內外收藏界陸續出現至少8件以上帶「先」銘的商代銅器。本文通過對這批「先」銘銅器的仔細觀察發現，這些器物的年代和造型風格相當一致，其中存在一些配套的器物。因此，本文認為這兩批「先」銘銅器有可能是從同一座墓葬中出土的一套隨葬禮器的組成部分，同時根據橋北發現5座商代大墓的年代、規模、結構等各種因素推斷，其出土地點應該是M1或M18。最後，本文根據器物的製作年代和下葬年代，結合殷墟甲骨文中所見有關「先」族的記載，對商代先族的活動範圍、勢力興衰等問題進行了初步考察。

關鍵詞： 橋北墓地 先族 商代史 殷墟青銅器 甲骨文 金文

* 在本文的撰寫、修改過程中承蒙張光裕、唐際根、岳洪彬、風儀誠、陳小三等先生的指教，在此表示衷心的謝意。

一、橋北村商代墓地繳獲 7 件「先」銘銅器

自 2003 年 3 月至 6 月，山西省考古文物研究所橋北考古隊對山西浮山橋北遺址進行了考古發掘，共發現 31 座的商周時期墓葬，其中 5 座為帶墓道的商代大墓。¹ 據報告，此遺址從 1998 年開始被盜，2001 年在當地公安局繳回文物中發現帶「先」字銘文的 7 件商代青銅器（見圖 1）。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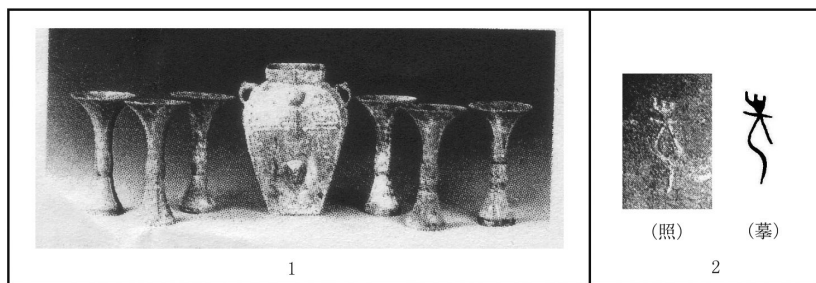


圖 1 1. 橋北繳獲 7 件「先」銘銅器 2. 銘文照片和筆者摹本

這 7 件繳回器物分別是 1 件方罍和 6 件觚。目前還沒有公佈較好的器影照片，但通過對《中國文物報》和《2004 年中國重要考古發現》（以下簡稱《重要發現》）中已發表過的照片觀察可知，這些青銅器均具有較明顯的殷墟青銅器第二期晚段特徵（見附圖一），其年代大致相當於武丁晚期。³ 另外，《重要發現》報告者根據器物的器形、紋飾、銘文等特徵推斷這批青銅器有可能是從同一個墓葬中

1 橋北考古隊：〈山西浮山橋北村商周墓地〉，《古代文明》第 5 卷（北京：文物出版社，2006 年 12 月），頁 347-394。

2 〈山西臨汾破獲文物案繳獲商晚期「先」族青銅器〉，《中國文物報》，2001 年 6 月 3 日。關於「先」字釋讀，羅琨曾經把它摹成「𠄎」、釋為「失」，但後來受到了田建文等學者的批評就修改了自己的看法，對報告者的釋讀意見表示同意。參羅琨：〈殷墟卜辭中的「先」與「失」〉，《古文字研究》第二十六輯（北京：中華書局，2006 年），頁 52-57；田建文、李俊峰：〈山西橋北墓地「先」字銘文〉，《古代文明研究通訊》2008 年第 36 期，頁 12-16；羅琨：〈讀《山西橋北墓地「先」字銘文》〉，《古代文明研究通訊》2008 年第 37 期，頁 22-32。

3 同上注；國家文物局主編：《2004 年中國重要考古發現》（北京：文物出版社，2005 年），頁 61-64。關於殷墟青銅器的分期和編年，參岳洪彬：《殷墟青銅禮器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6 年），頁 123-124、175。另參朱鳳瀚：《中國青銅器綜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 年），頁 1008。本文在討論殷墟青銅器年代時，基本採用岳先生的分期框架。

同時出土的一套隨葬禮器的一部分。⁴ 至於跟這批青銅器同出的其他文物的下落，在學術界似乎還沒有人對此做過系統調查。為了盡可能復原這批隨葬青銅禮器出土時的原始組成情況，我們對這些流散文物的下落進行了初步調查。結果發現，自從 2004 年以來，在海內外的拍賣會以及公私人藏品圖錄中發現過為數不少的帶「先」字銘文商代青銅器（目前至少發現有 8 件）。⁵ 但很遺憾的是，由於這些器物的圖像材料大部分是在拍賣圖錄或私人刊物中公佈的，目前尚未受到學術界的廣泛矚目。而且個別材料在銘文釋讀上有明顯的錯誤。鑒於此，本文擬將這些 8 件「先」銘青銅器向學術界重新介紹，通過對器形、紋飾、銘文特徵的仔細觀察，明確各個器物的製作年代和成套情況，進而探討這 8 件器物與上述橋北繳回 7 件「先」器是否從同一座墓葬中出土的一套禮器的組成部分。

二、2004 年以後在公私收藏品中出現的 8 件「先」銘商代銅器

（一）《中國·王朝の粹》所收 3 件「先」銘青銅器

難波純子編：《中國·王朝の粹》（以下簡稱「《王朝》」）是在

4 田建文、李俊峰認為：「橋北墓地大、中型 14 座墓葬皆被盜，所以出自同一商代墓葬的判斷有誤」（參注 2 田建文、李俊峰一文），但是，從器物類型、組合、配套等情況來看，我們不能那麼輕易地排除從同一墓葬出土的看法。此外，型式、尺寸、花紋、銘文完全相同的器物從不同的墓葬（或不同的遺跡）出土的情況並不多，能確定的只有：大司空村南 M25 和 M29 分別出土的 4 件銅爵（參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安陽工作隊：〈1986 年大司空村南地的兩座殷墓〉，《考古》1989 年第 7 期，頁 591-597）；殷墟花園莊東地 M54 出土的亞長銅鉞和現藏於泉屋博古館的傳世亞長鉞（參住友氏編：《泉屋清賞·彝器部》[京都：住友氏刊，1919 年]，第 135 圖；濱田青陵、梅原末治：《刪訂泉屋清賞》[京都：住友氏刊，1934 年]，第 188 圖；梅原末治：《新修泉屋清賞》[京都：泉屋博古館，1964 年]第 188 圖等）；1990 年從安陽殷墟郭家莊 M160 出土的亞斝鼎和傳世銅器亞斝鼎（《殷周金文集成》1424，現藏於泉屋博古館）等例子。

5 在 2012 年 11 月香港浸會大學召開的「吉金與周代文明」論壇上張光裕先生面告：除了本文所提的 7 件先銘銅器以外，在海外拍賣市場還出現過 7 件帶「先」字銘文的商代青銅器（其中包括 6 件爵和 1 件方罍）。但很遺憾，我們未能全面搜集相關拍賣圖錄，暫時還沒找到這些資料。關於這些資料，我們待日後深入研究。

2004年6月由日本大阪美術俱樂部印行的一本內部展覽圖錄。⁶此書印刷精良，共收錄90件日本私人收藏的中國古代文物，在每一件器物圖像前面附有由難波純子先生撰寫的器物說明。所收的器物以商周青銅器和漢唐銅鏡為主，其中包括如下所示的所謂帶「長」字銘文的3件商代青銅禮器，這些銘文在以往商周青銅器銘文著錄書、資料庫中均未收入：

1. 饗饗爵：《王朝》5，口徑：20.5釐米（見圖2-1）。
2. 饗饗觚：《王朝》8，口徑：15.7釐米（見圖2-2）。
3. 饗饗卣：《王朝》19，口徑：8.1釐米，通高：27.2釐米（見圖2-3）。⁷

在說明中，難波先生認為：這3件銅器的年代均屬商代晚期，其銘文均可釋為「長」，且其字形與從殷墟花園莊東地54號墓（以下簡稱「花東M54」）出土青銅器上所見「長」字相同。⁸通過對器物類型和紋飾特徵的觀察可知，這3件器物均具有較典型的殷墟青銅器第二期晚段的特徵（見下文，另參附圖一），⁹其製作年代無疑與花東M54所出器物接近。因此，我們可以肯定難波先生對器物年代的推定是可信的。但是，關於族氏銘文的釋讀，我們難以接受她的看法。通過對銘文字體的觀察可知，難波先生所說的「長」字其實並非「長」字，而明顯是個「先」字（見圖2）。因此，我們認為這3件青銅器應該稱作「先」族青銅器，是與花東M54所出的「亞長」銘青銅器毫無關係的一批材料。下面我們將對每一件器物的器形、紋飾、銘文等特徵進行進一步的觀察。

6 難波純子：《中國·王朝の粹》（大阪：大阪美術俱樂部，2004年）。

7 此卣後來在2007年春季「崇源國際拍賣會」的圖錄中也出現過，但圖錄中未見與銘文相關的信息。請參：〈千石藏金（二）〉，《中國古董·崇源國際2007年春季大型藝術品拍賣會》（澳門：澳門崇源國際拍賣公司，2007年4月），拍品號第44-65。

8 同注6，頁16、20、36。

9 岳洪彬：《殷墟青銅禮器研究》，頁164-172。

	1	2	3
銘文	 (拓) (摹)	 (拓) (摹)	 (拓) (摹)
器影			

圖 2 1. 先爵 (《王朝》5)

2. 先觚 (《王朝》8)

3. 先卣 (《王朝》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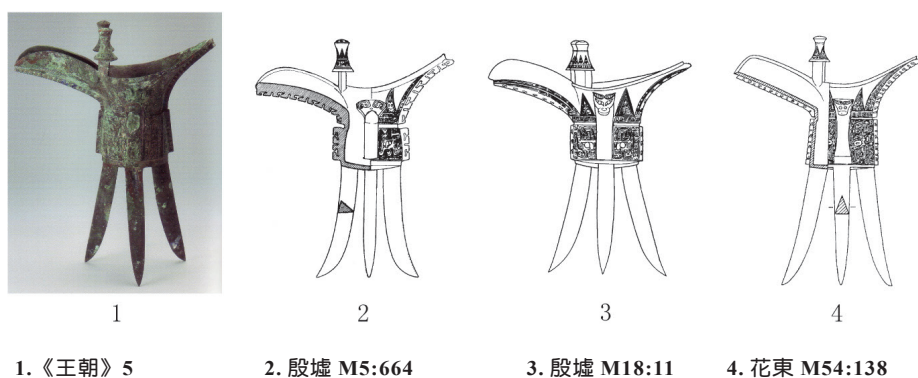


圖 3

1. 先爵

腹部深度較淺，平底。流部較長，近流折處有柱狀（桶帽狀）雙柱。器腹飾獸面紋，流、尾處均飾三角紋。流、尾下部及腹部飾扉棱。大致相當於岳洪彬《殷墟青銅禮器研究》分類中的「B II 式爵」。¹⁰ 殷墟婦好墓（以下簡稱「殷墟 M5」）、殷墟 M18、花東 M54 等墓葬曾出土同樣器物（見圖 3），¹¹ 可知此類銅器流行於殷墟文化第二期晚段。

10 岳洪彬：《殷墟青銅禮器研究》，頁 85。

11 參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殷墟婦好墓》（文物出版社，1980 年）；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殷墟花園莊東地墓葬》（文物出版社，2007 年），頁 110-112；安陽工作隊：〈安陽小屯村北的兩座殷代墓〉，《考古學報》1981 年第 4 期。

2. 先觚

頸部呈現喇叭狀，飾三角蕉葉紋。腹部略呈鼓形，飾獸面紋。圈足較高，其上部飾蟬紋，下部飾獸面紋。圈足上部有十字形鏤空。通體飾 4 條扉棱。此類銅觚相當於岳洪彬《殷墟青銅禮器研究》分類中的「Aa III 式觚」，¹² 盛行於殷墟文化第二期晚段，同樣器物曾從殷墟 5 號墓、殷墟 18 號墓、花東 54 號墓等墓葬出土過（見圖 4）。¹³ 值得注意的是，橋北繳回的 7 件「先」銘青銅器中的 6 件觚無論在器形特徵上還是紋飾細節上，都與本觚一模一樣（見圖 5），銘文皆為「先」一字，字體特徵也基本一致。因此，我們初步推斷這兩批材料有可能是同時製作的同一套青銅禮器的組成部分。

3. 先卣

此卣提梁、器腹均呈 S 字弧線，蓋與提梁相連，器腹下垂，圈足較矮。頸部飾帶狀獸面紋，蓋、鈕、圈足均飾雷紋。此類提梁卣僅流行於殷墟文化第二期晚段，可視為此時段的標識性器物，大致相當於岳洪彬《殷墟青銅禮器研究》分類中的「Aa I 式卣」，¹⁴ 類似的器物曾經從殷墟 18 號墓、殷墟 5 號墓、殷墟 YM238 等墓葬出土過（見圖 6、附圖一）。¹⁵

綜上所述，《王朝》所收 3 件「先」銘銅器在器形和紋飾上均具有較明顯的殷墟文化第二期晚段的特徵，其製作風格相當一致，而且它們第一次面世時間和流傳、收藏情況也基本相同，因此，我們推測這 3 件「先」器有可能是從同一座墓葬中同時出土的。

（二）東波齋所藏「先」銘銅爵

此爵在 2006 年 5 月澳門舉行的拍賣會上首次面世，後來被香

12 岳洪彬：《殷墟青銅禮器研究》，頁 73-74。

13 參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殷墟婦好墓》；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殷墟花園莊東地墓葬》；安陽工作隊：〈安陽小屯村北的兩座殷代墓〉。

14 岳洪彬：《殷墟青銅禮器研究》，頁 94-95。

15 同注 13；以及石璋如：《小屯（第一本）遺址的發現與發掘·丙編·殷墟墓葬之一，北組墓葬》（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70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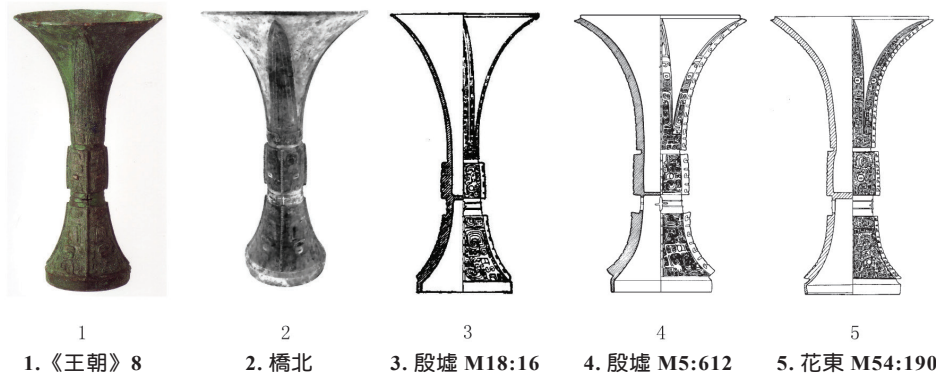


圖 4



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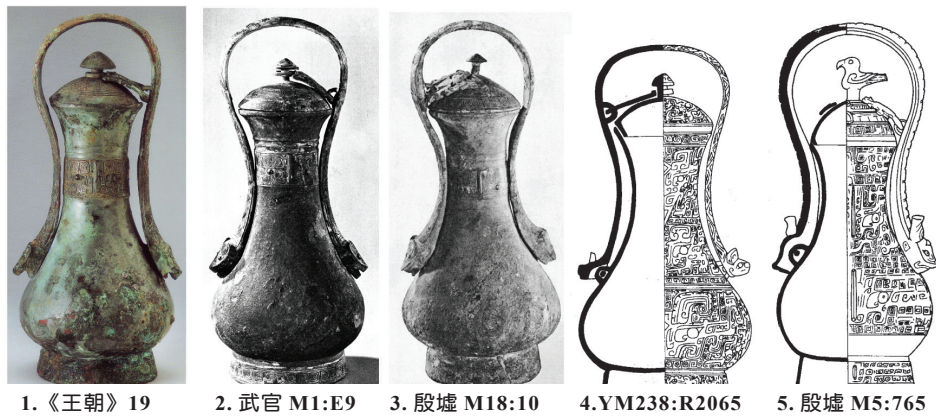








圖 6

	1	2
銘文	 (拓)  (摹)	 (拓)  (摹)
器影		

1. 《王朝》5，口徑：20.5 釐米

2. 《東波齋》4，口徑釐米

圖 7

港收藏家東波齋收藏。¹⁶2011 年在法國出版的東波齋藏品展覽圖錄中收錄其器形、銘文的彩版圖像。¹⁷此外，《近出殷周金文集錄二編》（以下簡稱《近出二》）以及吳鎮烽《金文通鑒（電子版）》、《商周青銅器銘文暨圖像集成》（以下簡稱「《圖像集成》」）中也採錄此爵器形、銘文的單色圖像材料（其編號分別為：721 和 08394）。¹⁸此爵口徑 20.4 釐米、通高 25.7 釐米，器腹較短，流折處有桶帽狀雙柱。通過圖版觀察我們很容易地發現，此爵是在器形、紋飾上與《王朝》所收另一件先爵似乎完全相同，而且其銘文字體和器物尺寸

16 《崇源國際首屆大型藝術品拍賣會·中國古董》（澳門：澳門崇源國際拍賣公司，2006 年）；《收藏界》2006 年第 6 期，頁 25-26，圖 12、13。

17 Gilles Béguin and others, eds., *Chine de Bronze et D'or: Collection Dong Bo Zhai* (Sarran: Musée du président Jacques Chirac, 2011), 42-43.

18 a. 劉雨、嚴志斌編：《近出殷周金文集錄二編》（北京：中華書局，2010 年）；b. 吳鎮烽編：《金文通鑒（電子版）》（西安：陝西省考古研究院，2010 年）；吳鎮烽編：《商周青銅器銘文暨圖像集成》（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 年）。

也相當接近（見圖 7）。因此，我們推斷這兩件先爵的製作時間和地點應是非常接近的，甚至可以說是在同一個作坊同時鑄造的一套青銅禮器的一部分。如果這一推測沒有錯，那麼此爵本來也是與《王朝》所收三件「先」器一起從同一個墓葬中出土的可能性比較大。

（三）保利藝術博物館所藏先方彝和先罍

北京保利藝術博物館最近展出兩件帶「先」銘的商代青銅器，其器形分別為方彝和罍（均已收入《金文通鑒（電子版）》及《圖像集成》中，編號分別為 13541 和 11055）。¹⁹ 此兩件器物的具體入藏時間暫未獲知，但至少筆者在 2008 年 3 月參觀時還沒有展出，並且該博物館在 2002 年以前刊行的《保利藏金》、《保利藏金續集》、《保利藝術博物館·輝煌璀璨青銅藝術》等藏品圖錄中也均未收錄。²⁰ 因此，我們推測這兩件「先」銘器物入藏時間最早也不會早於 2002 年，有可能是近幾年內購藏的。這兩件「先」銘銅器，其器影和銘文的圖像材料除了《金文通鑒（電子版）》和《圖像集成》以外，似乎還沒有正式公佈過，今據筆者在展廳裏拍攝的照片對其器形、紋飾、銘文等各個特徵進行觀察（見圖 8）。

1. 先方彝

此方彝通高大約 18 釐米，器身略呈長方體，器蓋呈四阿式屋頂形，屋頂稜線略呈內彎。器身、器蓋的正面均飾雷紋地獸面紋，器身上部和圈足飾雷紋地夔紋（見圖 8）。大概相當於岳洪彬分類中的「A I 式方彝」，此類方彝僅見於殷墟文化第二期晚段（見圖 9）。²¹

2. 先罍

此罍器形較大，通高大約 40 釐米左右，口部呈圓形，口沿向外擴展，桶帽狀雙柱相對立於口沿兩端處。頸部飾三角蕉葉紋，三錐足略呈外撇、飾雷紋地夔紋（見圖 8）。器身一側有素面鑿。此類

19 劉雨、嚴志斌編：《近出殷周金文集錄二編》。

20 保利藝術博物館：《保利藏金》（北京：保利藝術博物館，1999 年）；《保利藏金·續》（廣州：嶺南美術出版社，2001 年）；《保利藝術博物館·輝煌璀璨青銅藝術》（北京：保利藝術博物館，2002 年）。

21 岳洪彬：《殷墟青銅禮器研究》，頁 103、1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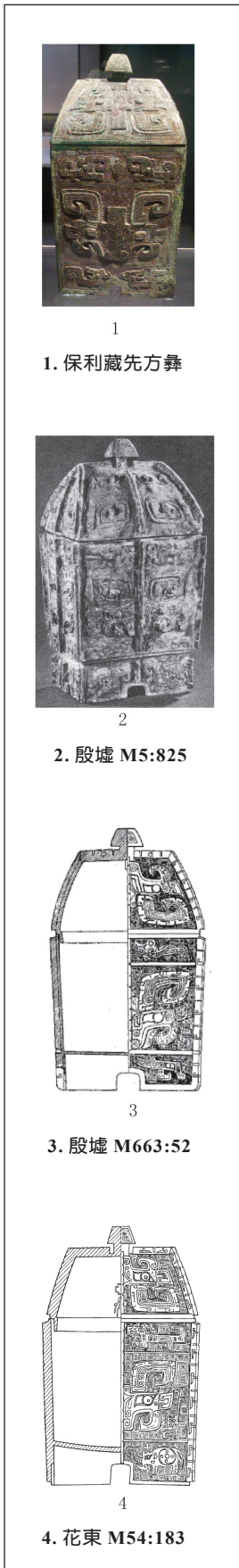


圖 9




	1	2
銘文	 (拓) (摹)	 (拓) (摹)
器影	 1. 先方彝	 2. 先斝

圖 8



圖 10

器影	
	
銘文	
 (照) (摹)	

圖 11

罍相當於岳洪彬分類中的「Aa IV 式罍」，流行於殷墟二期晚段（見圖 10）。²²

（四）玫茵堂收藏 2 件「先」銘青銅器

汪濤編 *Chinese Bronzes from the Meiyintang Collection*（《玫茵堂藏中國青銅器》，以下簡稱《玫茵堂》）以及法國吉美博物館 2013 年的展覽圖錄 *Trésors de la Chine ancient-Bronzes rituels de la collection Meiyintang*（《玫茵堂所藏中國古代青銅禮器遺珠》）分別收錄一件帶「先」銘的商代青銅器，其器形分別是扁足方鼎和方罍。²³

1. 先扁足方鼎

此方鼎通高 33.4 釐米，口寬 22.4 釐米。器口呈正方形，口沿上立兩耳，器腹較淺，底部略呈弧形，內底有「先」字鑄銘（參圖 11）。²⁴ 器底下面帶四個龍形扁足，口沿方折，器腹飾以陰線獸面紋。此鼎及其銘文在 2009 年出版的《玫茵堂》一書中首次面世，在以往商周青銅器銘文及圖像著錄論著中似乎從未出現過。²⁵ 從器物整體的造型來看，此鼎似乎接近於亞醜銘方鼎、²⁶ 大保銘方鼎、²⁷ 乍寶彝

22 岳洪彬：《殷墟青銅禮器研究》，頁 60-62。

23 參看 *Chinese Bronzes from the Meiyintang Collection* 玫茵堂藏中國青銅器（London: Paradow Writing, 2009），第 75 圖以及 *Trésors de la Chine ancient-Bronzes rituels de la collection Meiyintang*（Paris: Musée des arts asiatiques Guimet, 2013）第 84 圖。

24 關於此銘，汪濤先生在《玫茵堂》第 75 器說明中認為是「光」或「微」字，後來葛亮先生在〈《玫茵堂藏中國銅器》有銘部分校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 2009 年 12 月 11 日，網址：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1012）中對此提出了不同的看法，將其釋為「秀」。我們通過銘文字形的仔細觀察可以知道，此字上部所從的無疑是「止」形，應釋為「先」字。吳鎮烽先生所編《金文通鑿（電子版）》以及《圖像集成》均釋作「先」，可從。

25 法國遠東學院風儀誠（VENTURE Olivier）先生函告，吉美博物館 2013 年 3 月舉辦的展覽中沒有展出此鼎，同時刊行的展覽圖錄（參注 23）中也沒有收錄。

26 林巳奈夫：《殷周時代青銅器の研究——殷周青銅器綜覽一》（東京：吉川弘文館，1984 年）圖版頁 50，扁足鼎 33。

27 同上注林書圖版頁 50，扁足鼎 34。現藏於瑞典斯德哥爾摩遠東古物博物館。另參《集成》02159，《圖像集成》015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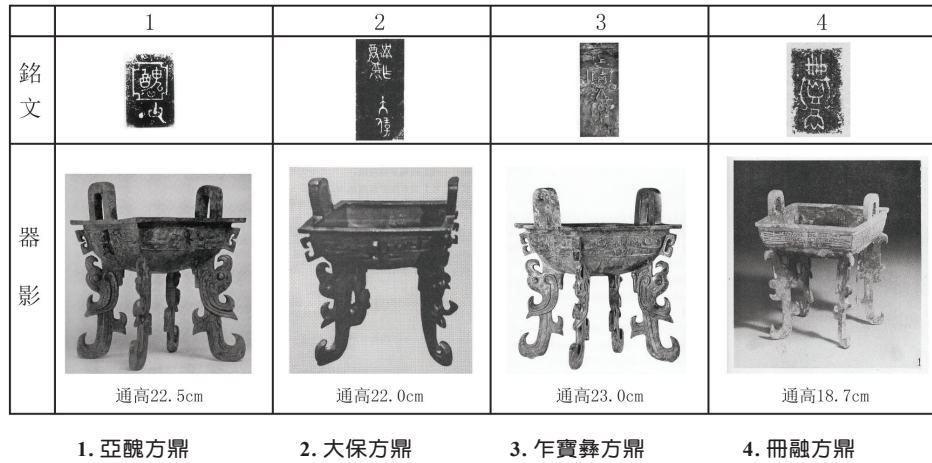


圖 12

銘方鼎、²⁸ 以及山東青州蘇埠屯 8 號墓出土的冊融銘方鼎 (M8:15)²⁹ 等 4 件商末周初時期的扁足方鼎 (參看圖 12·1-4)。

可是通過對器物的仔細觀察可知，此鼎花紋風格和扁足形狀與這些商末周初的扁足方鼎幾乎完全不同，而且在器物尺寸、大小上也有很大的區別 (參圖 12)。因此，我們認為此鼎和上舉 4 件扁足方鼎的年代並不是一致的。而從花紋、扁足和銘文的特徵來看，我們可以肯定此鼎的年代要比上舉 4 件扁足方鼎早一些，有可能是屬於殷墟二、三期。³⁰ 但很遺憾，由於此類扁足方鼎標本數量過少，我們目前未能展開更進一步的年代討論。

2. 先方壘

自 2013 年 3 月至 6 月，法國巴黎吉美博物館舉辦有關玫茵堂收藏中國古代青銅器的特別展覽，展出了一百多件先秦青銅器，其中包括一件似帶「先」字銘文的青銅方壘 (見圖 13)。

此方壘器影曾在《玫茵堂》一書中收錄過 (收錄號為 53)，但其銘文系這次吉美博物館展覽會的圖錄中首次公佈。³¹ 此方壘通蓋高 44.5 釐米，長寬 26.0 釐米，短寬 21.0 釐米，器身呈長方形，直

28 此鼎在 2006 年澳門崇源國際秋季拍賣會首次面世，參吳鎮烽：〈崇源國際澳門秋季拍賣會青銅器鑒賞〉，《收藏界》2006 年第 12 期，頁 104；《圖像集成》01035 等。

29 參看山東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青州市博物館：〈青州市蘇埠屯商代墓發掘報告〉，《海岱考古》第一輯 (濟南：山東大學出版社，1989 年)，頁 254-273、圖版玖·1。

30 可參殷墟 5 號墓出土扁足長方鼎 (M5:813) 的花紋造型和扁足形狀。

31 *Trésors de la Chine ancien-Bronzes rituels de la collection Meiyintang*, 39.



圖 13

口，弧形肩，腹下部內收，平底，無圈足。口外四周均飾夔龍紋，肩部短邊兩面有對稱的半環獸耳，兩耳內各有一字似是「先」字的銘文（參圖 13）。長邊兩面肩部各飾突起牛首，其兩側飾突起圓渦紋。器腹飾夔龍紋，其下飾大三角紋。器蓋呈四阿屋頂形，屋頂稜線略呈弧形，四面均飾雷紋地獸面紋，其造型接近於保利博物館所藏先方彝。此類方彝相當於岳洪彬分類中的「BI 式彝」，根據殷墟 M5 出土的婦好銘方彝、殷墟郭家莊 M26 出土的方彝等具有可靠年代依據的標本可知，其流行年代大概是殷墟二期晚段（參圖 14）。³²

值得注意的是，此方彝無論在器形大小上還是紋飾的結構、細節上，都與橋北繳獲「先」銘方彝相當接近，除了橋北方彝缺蓋外，幾乎難以找出明顯的區別（參圖 15）。如果我們對此彝「先」字的釋讀沒有錯誤，那麼這兩彝真可堪稱是一模一樣的。因此我們推測這兩件方彝有可能是同時、同地製作的同一套青銅禮器的組成部分。

32 岳洪彬：《殷墟青銅禮器研究》，頁 103-104。



圖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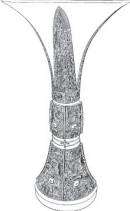



圖 15

三、綜合分析

通過以上的觀察我們得知，除了《玫茵堂》收藏扁足方鼎的更詳細的年代暫時難以確定外，2001年橋北繳獲7件「先」器和近幾年來陸續發現的公私人收藏7件「先」器的製作年代均屬殷墟文化第二期晚段，其中包括明顯的配套器物（見圖16）。³³因此，我們推

33 田建文、李俊峰指出：「7件銅器中，6件觚器形、紋飾和大小基本相同，其中4件銅觚圈足內及銅方壺左右兩耳下都有銅觚和銅。銘文『先』。……7件銅觚〔筆者按：應是『6件』之誤〕中4件有銘文，另兩件無，……」。但是，由於這些器物的局部照片、拓本、X光照片等更詳細的、更具有客觀性的材料暫未公佈，因此本文目前對這「另兩件」銅觚是否有銘這一問題無法作出進一步的判斷。

	爵	觚	壺	彝	罍	罍
《王朝》	 1	 2	 3			
《東波齋》	 4					
保利藏器			 5	 6		
玫茵堂藏器			 7			
山西浮山橋北		 8		 9		

1. 先爵（《王朝》5） 2. 先觚（《王朝》8） 3. 先壺（《王朝》19）
 4. 先爵（《東波齋》4） 5. 先方彝（保利藏品） 6. 先罍（保利藏品）
 7. 先方罍（《玫茵堂》53） 8. 先觚（橋北繳獲，共有6件） 9. 先方罍（橋北繳獲）

圖 16

先族銅器群初探

斷：至少除了《玫茵堂》藏器以外的這兩批 14 件「先」銘銅器其實都是從同一個墓葬中被盜的同一套隨葬禮器的構成部分。為了檢驗這一假設，本文首先對這 14 件「先」銘器物的組合關係與以往殷墟第二期晚段墓葬出土成套青銅禮器的組合關係之間進行比較，在此基礎上，進而推測這些「先」銘銅器具體從橋北墓地哪一座墓葬出土。最後，根據殷墟卜辭中出現的有關先族的記載，對商代晚期先族的地位、活動情況等相關問題展開初步討論。

（一）14 件「先」銘銅器的組合及數量

通過以上的整理，目前我們能復原到的橋北某一墓葬出土 14 件「先」器的器物組合及其數量是：爵 2 件、觚 7 件、斝 1 件、卣 1 件、方彝 1 件、壘 2 件。按理說，原有的器物應是更多的，但從現有的 14 件器物中也可以知道其器物種類相當豐富。而且其中包含提梁卣、方彝、方壘等規格較高的器物，其器物組合情況與殷墟 5 號墓、殷墟 18 號墓、花東 54 號墓等同時期殷墟的高級別墓葬基本相同（表一）。對器物數量方面來說，觚的數量明顯突出，比爵多 5 件。眾所周知，在商代隨葬禮器中觚爵經常配套，從同一座墓葬中出土的觚爵數量基本上是一致的。³⁴ 若考慮到這一現象，爵的數量原來也是 7 件以上的可能性較大。在同時期的墓葬中出土 7 對以上觚爵的例子非常少見，除了殷墟 5 號墓以外只有花東 54 號墓，其墓室面積都是超過 10 平方米（表 1）。³⁵ 因此，我們推測橋北 13 件先器也應該是從墓室面積 10 平方米以上的一座大型墓葬出土的。

34 楊錫璋、楊寶成：〈殷代青銅器禮器的分期與組合〉，《殷墟青銅器》（北京：文物出版社，1985 年），頁 79-102；劉一曼：〈安陽殷墟青銅禮器組合的幾個問題〉，《考古學報》1995 年第 4 期；朱鳳瀚：《中國青銅器綜論》，頁 1020；岳洪彬：《殷墟青銅禮器研究》，頁 20；鄧向平：〈殷墟小屯 M5 再探討〉，《中國國家博物館館刊》2011 年第 12 期（總 101 期）等。

35 朱鳳瀚：《中國青銅器綜論》，頁 964-965、1020。

表 1 殷墟二期晚段墓葬出土主要青銅禮器的數量及組合

墓號	期別	墓室面積	觚	爵	斝	卣	尊	彝	罍	鼎	甗	簋	盤
橋北某墓	-	-	7+	2+	1	1	-	1	2	-	-	-	-
殷墟 M5	二期晚	22.4m ²	53	40	12	6	10	5	2	32	5	5	2
花東 M54	二期晚	16.6m ²	9	9	1	-	1	1	1	8	1	2	-
殷墟 M18	二期晚	10.6m ²	5	5	2	1	2	-	1	3	2	1	-
大司空村東南 M663	二期晚	6.6m ²	2	2	-	-	-	1	-	2	-	1	-
郭家莊東南 M26	二期晚	8.0m ²	2	2	-	-	-	1	1	2	1	-	-
范家莊 M4	二期晚	-	2	2	-	1	-	-	-	1	-	1	-

(二) 橋北 14 件「先」銘青銅器出土墓葬的推測

那麼，這 14 件「先」銘青銅器是具體從橋北墓地哪一座墓葬出土的？據發掘報告，目前在此墓地發現共 31 座商代墓葬，其中 5 座為帶一條墓道的大墓，其餘為墓室面積大概 3 至 7 平方米以下的中小型墓葬。³⁶ 如果考慮到上一節中對器物組合及其數量的討論，我們可以肯定，出土 14 件「先」銘器物的墓葬一定是這 5 座大墓中的某一座。這 5 座墓葬的墓號分別是：M1、M8、M9、M18、M28，均帶一條墓道。墓道長度或長或短，超過 20 米以上的有 M1（25 米）和 M18（23 米），其餘 3 座均為 15 米至 12 米之間（見附圖二）。至於各個墓葬之間的早晚關係，除了 M9 墓道打破 M8 以外基本沒有直接的地層依據，而且每一座墓葬已遭到嚴重盜掘，墓室中可以拿來當做年代依據的遺物很少。不過，在 M1 和 M18 的墓道中分別發現保存較全的一輛車馬，車廂裏分別出土了弓形器等遺物。³⁷ 通過弓形器形制的觀察可知，M1 所出弓形器（M1:17）弓臂矮伏，內臂較短，外臂外伸，大致相當於部向平分類中的「甲 A I 式」或「甲 A

36 橋北考古隊：〈山西浮山橋北村商周墓地〉，《古代文明》第 5 卷，頁 347-394。

37 同上注。

II 式」(見附圖三)。³⁸ 此式弓形器曾從殷墟 5 號墓出土過(M5:1122、M5:70 等)，其流行年代應在殷墟文化二期。³⁹ M18 所出的弓形器(M18:2) 弓臂較內傾、呈扁圓形，鈴首略高於弓身底部基線，其形制接近於花東 54 號墓、大司空東南 663 號墓、殷墟文源綠島 5 號墓等墓葬出土的標本，其流行年代大概在殷墟文化二期晚段(見附圖三)。⁴⁰ 根據所出器物的形制特徵和組合關係，目前學術界普遍認為殷墟 5 號墓的年代要比花東 54 號墓早一些。⁴¹ 由此可知，M1 和 M18 出土弓形器的年代都可認定為殷墟文化二期，而 M1 標本的相對年代要比 M18 的標本早一些。

關於墓葬的規模，我們可以根據墓室面積大小進行比較。如附圖二所示，在橋北墓地五座大墓中墓室面積最大的是 23.6 平方米的 M1，其面積大約相當於殷墟 M5、大司空東南 M311 等墓葬，其次為 14.7 平方米的 M18，其面積大約相當於花東 M54、郭家莊 M160 等墓葬。M8、M9、M28 等三座墓葬面積較小，均為 8 至 10 平方米左右。其面積大約與殷墟郭家莊東南 M56、大司空村東南 M663 等墓葬相同(表 1)。⁴²

如前文所述，橋北 14 件「先」銘銅器在器物形制和器物組合上相當接近於殷墟 M5 和花東 M54，在觚的數量上與花東 M54 大致相同。據此，我們認為：出土橋北 14 件「先」銘銅器的墓葬在墓葬規模上也應該接近於殷墟 M5、花東 M54 等墓葬；就是說，橋北 14 件

38 郜向平：〈略論商周青銅弓形器的形制演變〉，《華夏考古》2007 年第 1 期；林澐：〈商文化青銅器與北方地區青銅器關係之再研究〉，《考古學文化論集（一）》（北京：文物出版社，1987 年）；後收入《林澐學術文集》（北京：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1998 年），頁 262-288；滕銘予：〈也談弓形器的形制及相關問題〉，《考古》2011 年第 8 期。

39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殷墟婦好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80 年），圖版 75。

40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殷墟花園莊東地墓葬》，頁 157-161；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安陽工作隊：〈安陽大司空村東南一座殷墓〉，《考古》1988 年第 10 期；安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編：《安陽殷墟徐家橋郭家莊商代墓葬》（北京：科學出版社，2011 年），頁 110-111；同注 38 郜向平論文。

41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殷墟花園莊東地墓葬》，頁 222-227。

42 〈山西浮山橋北村商周墓地〉云：「M18 要比 M1 大些……」，但據報告中的記載可知，這應是「M1 要比 M18 大些」之誤。

「先」銘銅器是從 M1 或 M18 中出土的可能性較大。







此外，帶一條墓道的商代大型墓葬目前發現有 30 多座，其墓室面積均在 20 平方米以上。從墓中發現的殉葬人數較多，隨葬器物也相當豐富，墓主身份應是高級貴族。此類大墓多數分佈於安陽殷墟，但除此之外，在青州蘇埠屯、滕州前掌大、羅山天湖等商代墓地遺址也有發現過，學術界一般將其解釋為商代晚期「方國」貴族的墓葬。⁴³

（三）關於以往著錄中的「先」銘青銅器

在以往商周青銅器銘文著錄中，把「先」字當做族氏銘文的器物並不很多，在相關著錄和工具書可查到的只有如下 3 件：⁴⁴

1. 先鼎：《集成》3：1030，通高：20.3 釐米，器影照片收入《綜覽》「圖版」第 6 頁，鼎 68（見圖 17·1a）及《巖窟吉金圖錄》上 6（見圖 17·1b）。⁴⁵
2. 先壺：《集成》15：9458，沒有器影照片（見圖 17·2）。
3. 先弓形器：《集成》18：11866，現藏於故宮博物院，沒有器影照片（見圖 17·3）。

43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滕州前掌大墓地》（北京：文物出版社，2005 年）；山東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青州市蘇埠屯商代墓地發掘報告〉，《海岱考古》第一輯（濟南：山東大學出版社，1989 年），頁 254-273；河南省信陽地區文管會、河南省羅山縣文化館：〈羅山天湖商代墓地〉，《考古學報》1986 年第 2 期；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中國考古學·夏商卷》（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3 年），頁 343-345。

44 在以往研究中，先字（）與、、、、等字形往往被相混，比如曹淑琴、韓炳華等學者均以這些字形看成先字（參曹淑琴：〈臣辰諸器及其相關問題〉，《考古學報》1995 年第 1 期；韓炳華：〈先族考〉，《中國歷史文物》2005 年第 4 期等），但通過字形結構的仔細觀察以及甲骨文中相關辭例的系統整理可知，這些字形都不是先字。參劉釗：〈釋甲骨文稽、義、蟪、敖、弒諸字〉，《吉林大學學報》1990 年第 2 期，後收入劉釗：《古文字考釋叢稿》（長沙：嶽麓書社，2005 年），頁 10-13；趙平安：〈從失字釋讀談到商代的佚侯〉，《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學刊》第一集（北京：商務印書館，2001 年），頁 28-34；何景成：〈「失」族銅器研究〉，《吉林大學古籍研究所建所二十周年紀念文集》（長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03 年），頁 19-25；羅琨：〈殷墟卜辭中的「先」與「失」〉，《古文字研究》第二十六輯（北京：中華書局，2006 年），頁 52-57 等。

45 a. 林巳奈夫：《殷周時代青銅器の研究——殷周青銅器綜覽一》（東京：吉川弘文館，1984 年），鼎 68；b. 梁上椿：《巖窟吉金圖錄》（北京：1944 年），上六。



圖 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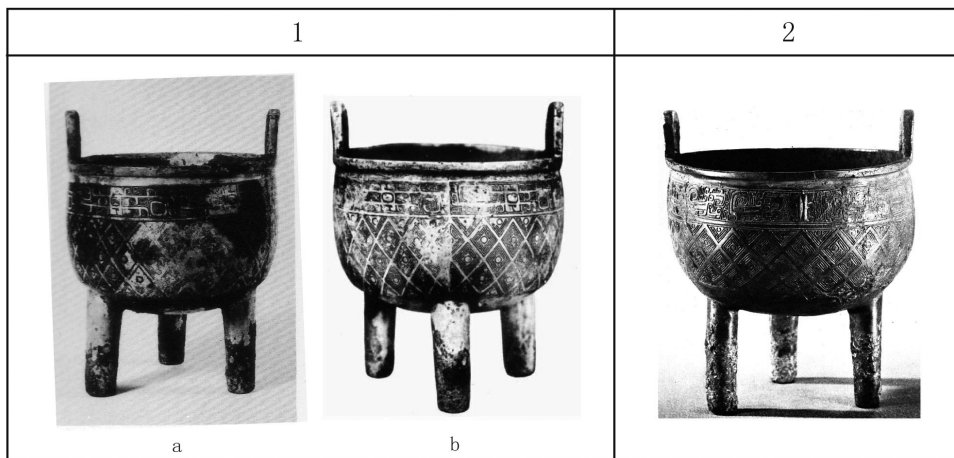


圖 18

這些銅器均為非考古出土的傳世品，除了先鼎傳說在民國三十二年（1943年）安陽出土外，⁴⁶ 對其具體出土情況基本沒有可靠地消息。銘文均為「先」一個字，其字形從止從人，「止」的筆劃均為填實，其寫法與橋北「先」器銘文完全一致。就器形、紋飾而言，目前我們能看到器影圖像的只有先鼎。此鼎有兩張從不同角度拍攝的照片。通過照片的觀察可知，此鼎器腹較深，雙立耳，三足呈圓柱形。器腹飾菱形雷紋，雷紋中心填小圓圈紋，器腹上部飾雷紋地夔紋，與此相似的銅鼎曾從殷墟 5 號墓出土過（圖 18·2）。大致相當於岳洪彬分類中的「Ab II 式鼎」，此型鼎僅見於殷墟文化二期晚段。⁴⁷

46 梁上椿：《巖窟吉金圖錄》，上六考釋。《殷周金文集成（修訂增補本）》「銘文說明」誤認為「1932年安陽出土」，參該書頁 1548。在《圖像集成》中也有同樣的錯誤。

47 岳洪彬：《殷墟青銅禮器研究》，頁 29-30。

至於先鼎的出土地點，雖然傳說是 1943 年在安陽出土的，⁴⁸ 但此說法似乎沒有更具體的根據，而且考慮到橋北墓地和 13 件「先」銘銅器的發現，我們不能完全排除此鼎較早從橋北墓地某一座墓葬出土的可能性。

（四）殷墟卜辭所見的「先」族——晚商時期「先」族的消長及其具體面貌

除了如上所述的銅器銘文材料以外，有關「先」族的記載還見於殷墟卜辭材料中。關於殷墟卜辭中所見「先」字，羅琨先生曾經作過很好的研究。⁴⁹ 據她的研究我們可知；卜辭中單獨出現的「先」字雖然大多數為用作先後之「先」或「前導」之意，但除此之外，還有一些當作專用名詞使用的例子。今根據甲骨文字體類型的年代順序，將殷墟卜辭中當做人名或族名使用的「先」字及其辭例列舉如下：⁵⁰

- | | |
|--------------------------|-------------------|
| （1）……子商弗其獲先。【賓一類】 | 《合》6834+815+16125 |
| （2）……先得……【過渡②】 | 《合》11006 |
| （3）……先獲羌。【過渡②】 | 《合》207 |
| （4）我二十。先。【過渡②】 | 《合》17644 |
| （5）今十一月先不其得。【典型典賓】 | 《合》8914 |
| （6）……乎先……。【典型典賓】 | 《合》4578 |
| （7）……令先……。【賓三】 | 《合》4575 |
| （8）戊午卜，賓……令先□羨王，十三月。【賓三】 | 《合》4574 |
| （9）先獻乞自……。【賓三】 | 《合》9427 |
| （10）……乎先取僕。……令先取僕。【賓三】 | 《合》557 |

我們不難發現，這些辭例都是屬殷墟甲骨文第一期的「賓組」

48 梁上椿：《巖窟吉金圖錄》，上六考釋。

49 羅琨：〈讀《山西橋北墓地「先」字銘文〉〉，《古代文明研究通訊》，頁 22-32。

50 韋心滢將《合》4068 上出現的「先」字理解為專用名詞，但從辭例來看明顯不是名詞而是副詞。參韋心滢：〈靈石旌介商墓研究——考古資料所見商後期王國西部邊域狀況〉，《中國國家博物館館刊》2011 年第 4 期。

甲骨文，基本不見屬其他時期或字體類型的例子。⁵¹ 賓組甲骨文根據字體特徵可以分為師賓間類、賓組一類、典賓類、賓組三類等四個大類，各個大類中間再可以劃出「過渡①類」、「過渡②類」、「過渡③類」等過渡性的字體類型。⁵² 通過字體特徵的觀察可知，上列辭例中（1）屬賓組一類，（2）、（3）、（4）屬過渡②類，（5）、（6）屬典型典賓類，其餘都屬賓組三類。

在辭例（1）中出現的先族似乎都是商朝的征伐對象。因此可知，此時先族和商朝之間發生過軍事衝突。關於這一條辭例，羅琨先生曾經指出：

……從字面看先有可能是人名，但同期卜辭未見與「先」發生軍事衝突的內容，同版卻有一系列關於能否戰勝缶的卜辭，而子商是伐基方缶的主要將領，所以該辭中的「先」釋為敵軍的前驅更貼切一些。⁵³

可是在同版卜辭中，「伐」、「殺」、「獲」等行為的對象都是「不」、「缶」、「𠄎」等族氏名稱，只把「先」字釋作「前驅」之意還是說不過去的。而且從年代角度來看，涉及雙方軍事衝突的辭例只出現於上舉 10 條辭例中年代最早的「賓組一類」中，而在以後的 9 條辭例中不再出現同樣的辭例。羅先生沒有考慮到賓組卜辭裏面的早晚關係，因而對同一時期先族對商朝的不同的表現產生了疑問。但若按照年代順序梳理資料，我們就不難發現先族對商朝的關係變化是很有規律的。因此，我們認為辭例（1）中出現的「先」字完全可以解釋為族氏名稱。

辭例（2）、（3）、（4）在年代上略晚於辭例（1）。從刻辭內容

51 孫亞冰認為：「……二期卜辭有貞人先，即出自該國〔引用者注：指先國〕」，但孫先生所謂的第二期貞人「先」，其字形作「𠄎」，這明顯不是先字。參孫亞冰：〈易國考〉，《古文字研究》第二十七輯（北京：中華書局，2008年），頁42-48。關於「先」字的字形認定，可參注44趙平安論文、何景成論文等。

52 崎川隆：《賓組甲骨文分類研究》（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1年）。另參黃天樹：《殷墟王卜辭的分類與斷代》（北京：科學出版社，2007年）等。

53 羅琨：〈殷虛卜辭中的「先」與「失」〉，《古文字研究》第二十六輯，頁52-57。

可知，此時先族已歸順於商朝，受王令從事王朝的軍事活動。

辭例（5）至（10）的年代比辭例（2）、（3）、（4）再晚一點。在這一時段的刻辭中，先族的代表人物經常以被王「呼」、「令」的身份出現，與商王之間的關係似乎也是比較親密的。由此我們可以推測，此時先族已經獲得了商王的信任，在王廷中也奠定了相當堅實的地位。

通過以上甲骨文辭例的分析，結合對青銅器銘文、器物類型及其組合關係、考古遺蹟等各種資料的綜合研究，我們關於晚商時期先族的具體面貌取得了如下幾點初步認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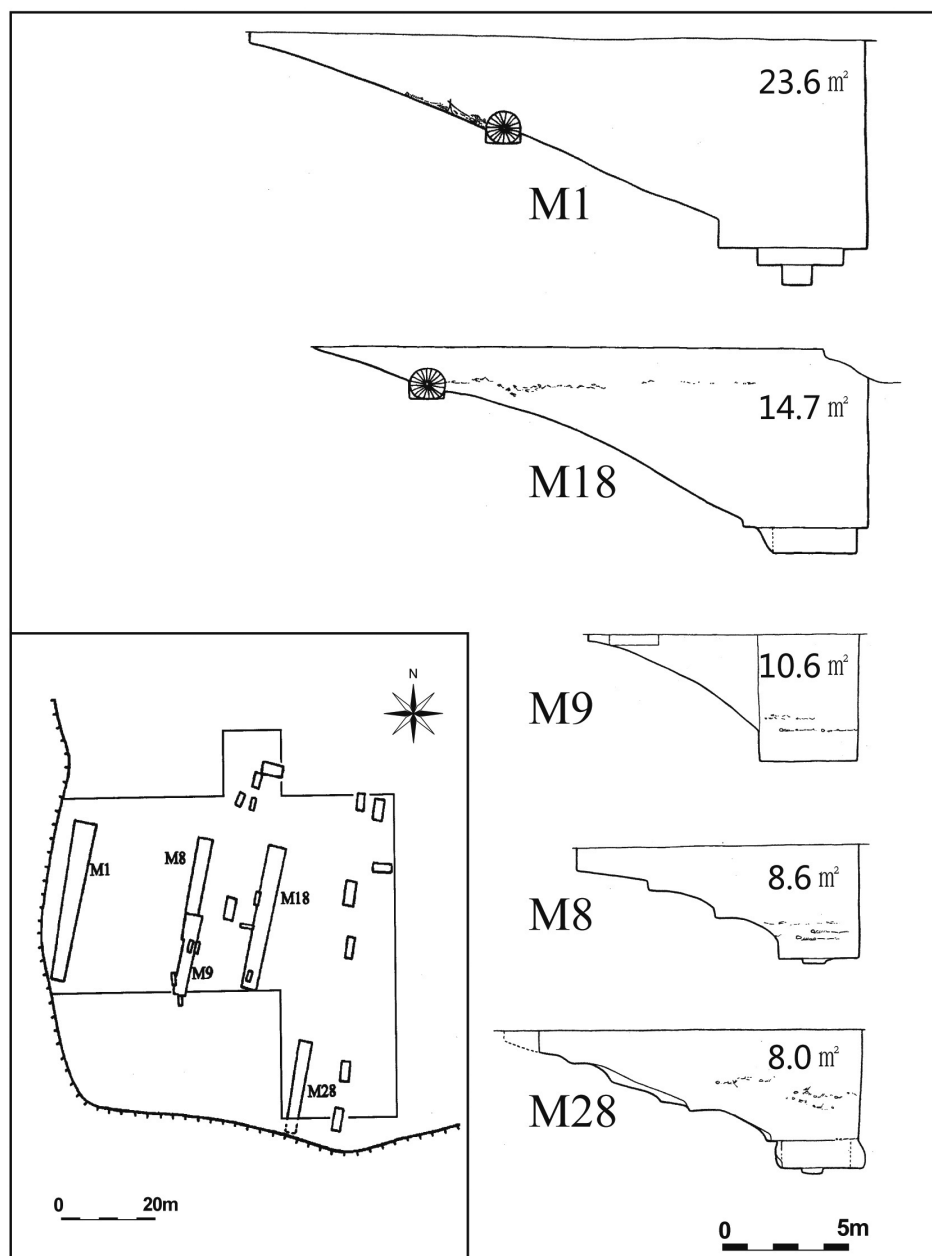
- ① 根據橋北基地的地望、大墓數量及其年代可知，商代先族自從殷墟文化二期（相當於武丁晚期）至商末時期在山西臨汾地區確立了較穩定的統治權力。⁵⁴
- ② 根據甲骨文記載可知，在武丁晚期之前，先族和商朝之間似乎發生過軍事衝突，但到了武丁晚期以後卻歸順於商朝。從此以後，先族作為商朝臣下奉受王令經常參與王事活動，結果受到了商王的重用。同時先族在商王廷中的地位也不斷地提升，到了武丁末期，已經成為可與花東 M54 墓主「亞長」相比的高級貴族了。
- ③ 在武丁期結束之後（大約相當於殷墟文化三期左右），有關先族的文字資料無論在金文中，還是甲骨文中，都完全消失。這一現象也許反映在武丁死亡之後先族在商王朝中地位的快速下降。

54 張秉權曾經根據文獻記載推斷商代先國所在地應是在河南開封東南郊陳留縣附近，參石璋如、高去尋編：《小屯（第二本）殷虛文字丙編釋文》（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65年），頁15。後來貝塚茂樹、伊藤道治對此提出了否定性的看法，認為商代先國應是在羌方的毗鄰地區，參貝塚茂樹、伊藤道治：《甲骨文字研究（本文編）》（京都：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1960年），頁227-228。不過，在橋北基地發現之後，大多數學者認為商代先國的地望應是山西橋北附近，如注51孫亞冰論文；韋心滢：〈靈石旌介商墓研究〉，《中國國家博物館館刊》2011年第4期（總93期）；王金平、李建生：〈范氏、「先」族乎？——晉國腳族「先」與范氏之族屬〉，收入山西省考古研究所編：《有實其積：紀念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六十華誕文集》（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發行部，2012年），頁368-373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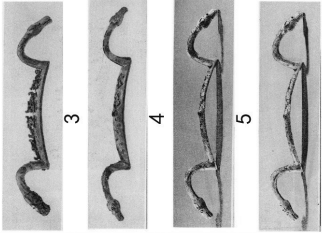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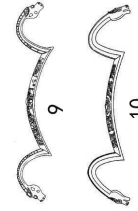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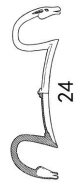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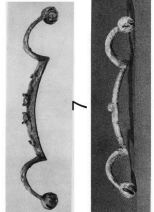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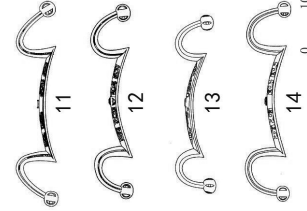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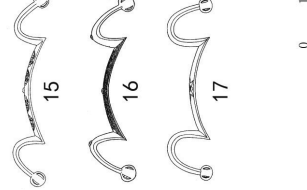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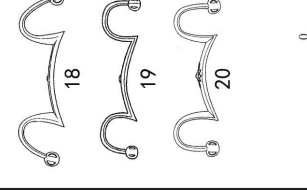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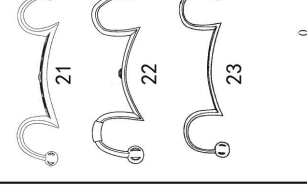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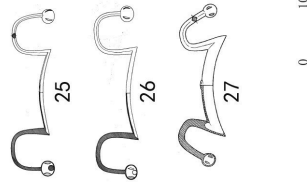
	爵	觚	卣	方彝	斝	鬲
第一期						
第二期	早段 					
	晚段 					
第三期	早段 					
	晚段 					
第四期						

附圖一 相關青銅器物分期表

1. YM333:R2030 2. YM232:R2021 3. YM333:R2059 4. YM232:R2006 5. YM232:2005 6. YM232:R2038 7. YM331:R2029 8. 武官M1:6, 8, 7 9. YM331:R2066 10. 武官M1:4
 11. 小屯M18:11 12. 小屯M5:664 13. 花東M54:109 14. 小屯M5:612 15. 花東M54:190 16. 小屯M5:765 17. 小屯M18:10 18. GM2575:23 19. 小屯M5:825 20. SM663:52 21.
 小屯M18:15 22. 小屯M5:752 23. 小屯M5:857 24. 小屯M5:866 25. 郭家莊東南M26:11 26. YM238:R2076 27. 戚家莊M269:9 28. 郭家莊M135:14 29. 戚家莊M269:24 30. 郭
 家莊M135:13 31. PNM172:3 32. 戚家莊M269:10 33. 戚家莊M269:22 34. 戚家莊M269:42 35. 戚家莊M269:35 36. 戚家莊M160:133 37. PNM54:3 38. 郭家莊M160:172 39. GM
 198:6 40. 郭家莊M160:111 41. 郭家莊M160:174 42. 郭家莊M160:140 43. 後崗M9:10 44. 郭家莊M53:58 45. 郭家莊M97:1 46. 劉家莊北M1046:9 47. 郭家莊M53:57 48. 郭莊
 北M6:29 49. 劉家莊北M1046:6 50. 劉家莊北M1046:1 51. GM1713:51 52. 劉家莊北M1046:20 53. 劉家莊北M1046:25 54. 郭莊北M6:30



附圖二 橋北5座大墓墓室面積和墓道長度的比較

	橋北M1、M18出土	殷墟婦好墓出土 (殷墟二期晚段偏早)	花東54号墓出土 (殷墟二期晚段偏晚)	殷墟二期墓葬出土	殷墟三期墓葬出土	殷墟四期墓葬出土	商末周初墓葬出土
馬首		 <p>3 4 5 6</p>	 <p>9 10</p>				 <p>24</p>
鈴首	 <p>1 2</p>	 <p>7 8</p>	 <p>11 12 13 14</p>	 <p>15 16 17</p>	 <p>18 19 20</p>	 <p>21 22 23</p>	 <p>25 26 27</p>

附圖三

1. 橋北M1: 17 2. 橋北M18: 2 3. 殷墟M5: 60 4. 殷墟M5: 6 5. 殷墟M5: 1121 6. 殷墟M5: 1123 7. 殷墟M5: 70 8. 殷墟M5: 1122
 9. 花東M54: 348 10. 花東M54: 286 11. 花東M54: 203 12. 花東M54: 303 13. 花東M54: 393 14. 花東M54: 280 15. 殷墟文源綠島M5: 17
 16. 大司空村東南M663: 37 17. 范家莊北M4: 14 18. 郭家莊M147: 9 19. 戚家莊M269: 6 20. 郭家莊M160: 214 21. 劉家莊北M1046: 75
 22. 郭家莊M1: 4 23. 榕樹灣M1: 13 24. 鹿邑太清宮M1: 144 25. 前掌大M40: 11 26. 前掌大M45: 32 27. 鹿邑太清宮M1: 229

A Preliminary Study of the “Xian” Group of Bronze Vessels

SAKIKAWA Takashi

Institute of Ancient Books, Jilin University

Since 1998, tombs dating from the Shang and Zhou dynasties in Fushanqiaobei, Shanxi province, have been robbed several times. In 2001 the local bureau of public security retrieved seven Shang-dynasty bronze vessels which each depicted the graph *xian* 先. More than eight other vessels with the same *xian* graph were later found in various collections in China and overseas. Upon careful examination of these vessels, it can be seen that their dates, shapes, and styles are somewhat unified, and a few form natural sets. This essay argues that the two groups of bronze vessels inscribed with a *xian* graph were most likely components of the ritual utensils buried with the dead in the same tomb. According to the year, size, and structure of the newly discovered five great tombs of the Shang dynasty, we infer that the *xian* vessels were unearthed from site M1 or M18. Lastly, based on the vessels' year of production and year of burial, comparing the information of Yinxu oracle bones relevant to the Xian tribe, this essay provides preliminary discussion of the area inhabited by the tribe and its rise and fall in early political history.

Keywords: Qiaobei cemetery, Xian clan, Shang history, Yinxu bronzes, oracle bone inscriptions, bronze inscriptions

